广东惠威电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 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会议召开的情况

- 1、广东惠威电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四届董事会第十 五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2月8日以邮件的方式发出。
 - 2、会议于2025年2月13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方式召开。
- 3、本次会议应到董事7人,实到董事7人,由董事长HONGBO YAO 先生 主持,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
 - 4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。
 - 二、会议审议情况
- 1、以7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的结果,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<舆情管 理制度>的议案》

为提高公司应对各类舆情的能力,建立快速反应和应急处置机制,及时、妥 善处理各类舆情对公司股价、商业信誉及正常生产经营活动造成的影响, 切实保 护投资者合法权益,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,公司董事会 制定本制度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上的 《舆情管理制度》(2025年2月)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惠威电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2月14日